

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

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以下簡稱學校)為學生密集且容易發生呼吸道傳染病群聚感染之場所，且目前適逢流感流行季節，最基本且最重要的防疫措施仍是：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及生病在家休息。有關上述學校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如下：

## 壹、防護措施

### 一、開學前

- (一) 學校應成立防疫小組
- (二) 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
- (三) 學校可利用簡訊、line 預先發送防疫通知，提醒家長及學生注意事項。
- (四) 寒假期間如有課業輔導及辦理學生活動之進行，相關注意事項比照下列學生在校期間之防護措施辦理。

### 二、學生在校期間

- (一) 請學校預先備妥適量的耳(額)溫槍、洗手液或肥皂及口罩以備不時之需。
- (二) 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
- (三) 強化衛生教育宣導：加強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
- (四) 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
- (五) 區隔生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
- (六) 維持教室內通風
- (七) 加強通報作業：如發現疑似感染新型冠狀病毒學生，可通報當地衛生局或撥打1922 協助轉診

## 貳、健康管理措施(詳如附表1)

表 1 具感染風險對象健康管理措施

對象	確診病例接觸者	具湖北省旅遊史入境者	中港澳入境者	
			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無症狀
管理措施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健康追蹤	自我健康觀察
負責單位	地方衛生主管機關	地方政府民政局/里長或里幹事	地方衛生主管機關	旅客自主管理/民政局監督
執行方式	1. 衛生機關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隔離 14 天。 2. 地方衛生單位防疫人員每日主動追蹤健康情形。	1. 機場檢疫人員開立「居家檢疫通知書」,居家檢疫 14 天。 2. 里長或里幹事每日撥打電話追蹤關懷。	1. 檢疫人員開立「健康關懷通知書」、「入境健康異常旅客配合衛生措施及健康管理啟事單」。 2. 地方衛生單位防疫人員進行健康追蹤 14 天。	航空公司提供「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旅客入境健康聲明卡」,主動申報,簽名具結。
配合事項	1. 留在家中(或衛生主管機關指定範圍內),禁止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 2. 居家隔離期間如未配合通知書相關規範,將依傳染病防治法進行強制安置。	1. 留在家中(或衛生主管機關指定範圍內),禁止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 2. 居家檢疫期間如未配合通知書相關規範,將依傳染病防治法進行強制安置。	1. 健康追蹤或自我健康觀察期間應盡量避免外出,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外科口罩;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 2. 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均請主動與縣市衛生局聯繫或撥打 1922	
可否上課/班	不可上課/班	不可上課/班	如無任何症狀可照常上課/班,但必須全程配戴口罩。	